

证券代码：600167

证券简称：联美控股

公告编号：2019-012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决议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9年3月1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董事会拟以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1,760,091,90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1.5元人民币现金红利（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264,013,785.60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20.05%。同时以公司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1,760,091,904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3股。

上述现金分红低于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0%。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针对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情况，公司董事会进行如下补充说明：

（一）公司主要业务为城市集中清洁供热，集中清洁供热有助于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改善居住环境、提高城市居民生活质量，成为供热的主流选择。公司目前在行业中处于领先水平，供热业务经营模式成熟，具备同业扩张的条件和能力。

2018年，公司完成对兆讯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及对国任

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购买，以上两项均有大额资金支出。公司业务目前处于扩张阶段。2019年，公司正在洽谈工业蒸汽项目、沈阳地区及其他地区的城区供暖项目，预计仍有较大现金需求。因此公司2018年度现金分红水平低于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0%。

（二）公司留存利润主要用于生产经营及各项业务发展，尚无法确定预计收益情况。公司的目标是努力争取使业务的收益能达到或超过公司目前业务的盈利水平，但仍有相关市场风险及不确定性。

（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七名董事均同意上述议案。

（四）公司独立董事认为：该方案是公司在经综合考量，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下提出的，符合公司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同时公司将召开2018年度业绩及现金分红说明会，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2日